

民和國民小學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表

一、時間：109年6月29日

二、地點：三甲教室

三、紀錄：陳婷雯

四、出席人員：蔡佩蓉、陳婷雯、黃珮選、陳靜宜

五、(四年級班級輔導)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結果報告：

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發展品質原則	質性描述課程評鑑	量化課程評鑑			
				非常符合	大部分符合	半數符合	少部分符合
教育效益	1.1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，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。	1.2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重視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1.1 以時事案例、繪本導讀、節慶活動及體能活動為教學內容，培養學生尊重與感恩的態度，進而營造和諧快樂的生活。		v		
	1.2 以主題探討與體驗活動為教學方法，達成課程目標。		v				
課程設計	2.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2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。 2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。	2.1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符合規定。	v			
	2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2.2 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規劃並執行「愛在尊重裡」、「愛在感恩裡」、「吾愛吾家」、「民和民和我愛你」、「福爾摩莎我愛你」等活動，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v			
	2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。		2.3 彈性學習課程以「愛」為主題，「愛在尊重與感恩裡」，範圍由「家庭」到「學校」再擴及「國家」。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。		v		
邏輯關連	3.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3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3.1 呼應學校願景—「和諧」及「快樂」。	v			
	3.2 彈性學習課程的實施，讓學生在團隊合作中理解與尊重他人感受，勇於表達，建立和諧的人際互動關係。			v			
發展過程	4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4.1 根據「家庭教育」、「家庭暴力防治」、「性別平等教育」、「性侵害犯罪防治」、「全民國防教育」規劃班級輔導	v			

		4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規劃小組、學年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課程。 4.2 召開課程課程規劃小組、學年會議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v			
課程 實施	5. 師資 專業	5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。	5.1 授課教師積極蒐集整理教材，以有效進行教學。		v		
		5.2 授課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5.2 授課教師已參加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v		
		5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、學年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和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5.3 教師參與學年會議，共同備課、觀課和議課活動，熟知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v		
	6. 家長 溝通	6.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，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。	6.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，並運用班親會、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。	v			
	7. 教材 資源	7.1 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7.1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v			
		7.2 彈性學習課程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7.2 教室的電腦設備規劃妥善。	v			
	8. 學習 促進	8.1 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8.1 以主題探討與體驗活動，學習合宜的互動與溝通技巧，保護自我、尊重他人並表達感恩與祝福。		v		
	9. 評量 回饋	9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9.1 教學評量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討論發表的結果作觀念的建立或澄清。		v		
		9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9.2 在學年會議中進行對話討論。		v		
	課程 效果	10. 目標 達成	10.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10.1 學生能在互動合作的學習過程中，理解他人的感受，建立與人溝通與相處的能力，學會保護自己。		v	
10.2 學生在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10.2 學生能主動關懷同學，爭吵的情形有減少。		v		
11. 持續 進展		11.1 學生於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11.1 學生若發生爭吵，能知道下次該如何應對較恰當。		v		